

新加坡公積金退休金制度簡介

台灣父母辛苦賺錢讓孩子念名校，孩子長大卻對你不理不睬，付出的教育成本完全無法回收，投資報酬率-100%，比買政府公債還不如。

不過在新加坡，你大可不必擔心這種情況發生，因為依據政府的公積金制度規定，父母從普通帳戶提撥的教育費，日後需由兒女全數歸還，不從者將面對新加坡法律的制裁。

新加坡公積金制度(Central Provident Fund)就是這麼一個大至購屋、小至兒女教育費歸還父母皆有所規定的制度。

1955年新加坡政府決定設置公積金，由雇主和受僱員工每月共同提撥退休金，經過多年的演變與調整之後，這個制度目前看來與其說是退休金計畫，不如說是由政府規定的強迫儲蓄計畫，無論是購屋、保險、甚至子女教育費或醫療費用都包含其中。

剛開始公積金是由中央政府集中監理與運用，1980年代，公積金制度被社會抨擊利率太低，無法提供有效保障，1986年開始，公積金局推出公積金投資計畫，讓參與者可將普通帳戶和特別帳戶投入經過新加坡金融監理局和公積金局核准的商品。

保證收益的三種退休金帳戶

除了自雇者可以僅加入醫療儲蓄計畫之外，所有新加坡受雇員工都須加入公積金制度(CPF)，截至2006年6月底，公積金約有308萬個會員，累積總資產為1226億新幣，折合台幣約2兆4320億元

在新加坡，每個公積金會員皆有一個統一編號，並以個人名義開設普通帳戶(Ordinary Account)，醫療儲蓄帳戶(Medisave Account)以及特別帳戶(Special Account)，原則上三個帳戶都可投資的商品有定存、新加坡政府公債、年金、投資型保單、共同基金、指數型股票基金等投資標的，但其實三個帳戶各有功能。

普通帳戶讓你用來購屋、投資、支付保險費或教育費，當然也可以投資

經過中央政府核准，但屬性較為積極的投資標的，有公司股票、債券、房地產基金等等，這部分的最低保證收益為 2.5%。(新加坡政府每季會參考過去一年的定存利率和當地主要銀行儲蓄率做調整，2.5%利率適用於 2007 年第一季)，然而為了避免普通帳戶被過度使用於購買不動產而影響退休保障，政府已對參與者動用普通帳戶資金購置住宅不動產施加限制等(2006 年 7 月 1 日生效)。

而特別帳戶是讓勞工作為晚年應急之用，同樣可以投資退休相關的金融商品，醫療保健帳戶則相當於台灣健保制度的功能，專門用來支付醫療費用，也可以支付經過核准的醫療險，特別帳戶和醫療保健帳戶保證利率皆是普通帳戶利率加 1.5% (2007 年為 4%)

在提撥率與資金運用上，新加坡的公積金制度(CPF)也規定的一清二楚，依據不同的年齡層，勞工每月需提撥一定金額至退休金帳戶，青壯期員工總提撥率 33%，20%由雇主提撥，13%由員工自提，33%提撥的金額有 22%匯入普通帳戶、5%進入特別帳戶，剩下的 6%則進入醫療保健帳戶。

提撥率會隨著年齡依序遞減，而雇主提撥的比例逐漸下降，此舉一方面強制年輕時的儲蓄，另一方面可吸引企業繼續僱用年齡較高之員工，助於減緩近年結構性失業日漸增高的情形。

匯入普通帳戶的比例同樣隨著年齡遞減，而醫療保健帳戶的比例則逐漸提升，例如 65 歲屆臨退休的員工僅需提撥 8.5%，而 8.5%全數匯入醫療保健帳戶，如此一來，可強化個人年老時的醫療保障，也減少政府的負擔。

2006 年一般私人企業的提撥率列表如下：(薪水之百分比)

年齡層	總提撥率	雇主提撥率	員工提撥率	提撥去向		
				普通帳戶	特別帳戶	醫療保健帳戶
35 歲以下	33%	13%	20%	22%	5%	6%
35-45 歲	33%	13%	20%	20%	6%	7%
45-50 歲	33%	13%	20%	18%	7%	8%
50-55 歲	27%	9%	18%	10.5%	0%	8%
55-60 歲	18.5%	6%	12.5%	10.5%	0%	8%
60-65 歲	11%	3.5%	7.5%	2.5%	0%	8.5%
60 歲以上	8.5%	3.5%	5%	0%	0%	8.5%

分批提領 確保退休生活費不虞匱乏

想要提領公積金，必須同時符合兩項條件，一是年滿 55 歲，二是帳戶裡需存有最低退休儲蓄金額 (minimum sum)，目前規定最低儲蓄額為 94600 新幣 (約 190 萬台幣)，將每年逐步調升，到了 2013 年將達到 120000 新幣 (239 萬台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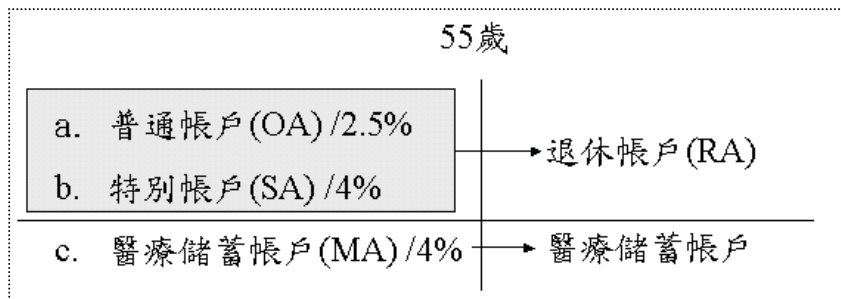
具備提領資格時，民眾須要新開立一個退休金帳戶 (Retirement Account)，存入最低儲蓄額後，才可領回剩餘儲蓄金額。

除了上述的退休金帳戶之外，新加坡員工還必須在醫療保健帳戶留存一定的存款，目前規定為 8300 新幣，每年會增加 2500 元，預計到 2013 年達到 25000 新幣，凡是未達醫療保健的儲蓄標準者，需從普通或特別帳戶補足。

隨著人類平均壽命不斷增長，為了保障人民退休後能有充裕資金，新加坡政府更規定，自 2009 年起，年滿 55 歲的員工，除了必需在退休金帳戶及醫療保健帳戶存入最低留存金額後，就剩餘儲蓄金額也僅可領回 4 成。

在退休金帳戶所留存的最低儲蓄金運用上，新加坡官方還提供了幾項選擇，你可以向公積金核准的保險公司購買年金，如此一來，你終身每個月都可以領取一筆金額；或是存到公積金的指定銀行，每月同樣可領取一筆金額，但只到最低退休儲蓄金用盡為止。

另外，若你選擇交給 CPF Board 管理，62 歲開始，公積金每月將提撥 750 新幣給你，直到餘額用盡為止。



績效不彰 進行改革

新加坡公積金制度已走過半個世紀，面臨了投資計劃使用不普遍問題，截至 2006

年 6 月為止，仍被動保存於帳戶的金額高達新台幣 1.5 兆元。加上參與投資計畫者，多將公積金運用於壽險相關商品（壽險相關產品以平均 5.66% 年增率成長，共同基金則以平均 3% 的年增率增加）。導致多數參與者的計畫績效表現並不理想，也使公積金照顧參與者退休後生活保障的社會福利目標恐難達成。

一般認為公積金表現不理想的原因與計畫費用過高有關，由於新加坡市場分散，基金規模較小，零售投資信託的每年成本是美國的兩倍，針對此點，公積金局已有緊縮計畫費用率的規定，並且希望提高費用透明度，以利參與者做出最合適的選擇，另一方面，公積金局也鼓勵基金相互合併，藉此達成規模經濟的效果。

2006 年七月，新加坡政府也調高了公積金的最低留存金額，藉此限制勞工過度提領，另外為了避免普通帳戶被過度使用於購買不動產而影響退休保障，政府也對參與者動用普通帳戶購買住宅不動產施加限制，希望提高參與者老年生活的保障。

除此之外，新加坡政府也計畫新增個人管理退休計畫，(Privately managed Pension Plan) 希望引進此一計畫增加公積金的獲利性。